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3-

05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星期四）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事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制度规则，公司董事会对照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制度规则，编制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制度规则，公司相应编制了《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改稿）>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及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制度规则，公司相应编制了《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制度规则，公司相应编制

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制度规则，公司相应编制了《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即有效期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

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顺利推进，公司拟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6 月 12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及事项不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贵州芭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经营与发展，降低其融资成本，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贵州芭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为自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财务资助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4 日